

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

公司董事兼副董事长张淑香、董事兼国际事业部总经理唐棠、供应链总监游俊志、研发总监朱栋栋、董事会秘书梁媛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公司董事兼副董事长张淑香、董事兼国际事业部总经理唐棠、供应链总监游俊志、研发总监朱栋栋、董事会秘书梁媛不是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科创新源”或“公司”）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2、公司董事兼副董事长张淑香持公司股份 840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.6727%），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3 个月内（即 2020 年 9 月 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8 日）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10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.1682%）。

3、公司董事兼国际事业部总经理唐棠持公司股份 280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.2242%），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3 个月内（即 2020 年 9 月 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8 日）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70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.0561%）。

4、公司供应链总监游俊志持公司股份 168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.1345%），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3 个月内（即 2020 年 9 月 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8 日）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42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.0336%）。

5、公司研发总监朱栋栋持公司股份 210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.1682%），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3 个月内（即 2020 年 9 月 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8 日）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52,5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

比例的 0.0420%)。

6、公司董事会秘书梁媛持公司股份 28,000 股(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.0224%)，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3 个月内（即 2020 年 9 月 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8 日）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7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.0056%）。

一、股东的基本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任职情况	持股数量(股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(%)	股份来源
1	张淑香	董事兼副董事长	840,000	0.6727%	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（包括授予股票后因权益分派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）
2	唐棠	董事兼国际事业部总经理	280,000	0.2242%	
3	游俊志	供应链总监	168,000	0.1345%	
4	朱栋栋	研发总监	210,000	0.1682%	
5	梁媛	董事会秘书	28,000	0.0224%	

二、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董事兼副董事长张淑香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

1、减持原因：个人资金需求。

2、股份来源：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。（包括授予股票后因权益分派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。）

3、减持数量及比例：本次计划减持的总股票数量不超过 210,0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.1682%。（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更事项，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。）

4、减持期间：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3 个月内实施（根据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。）

5、减持方式：集中竞价方式。

6、价格区间：按照减持计划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，但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的价格。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、送股、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，上述价格相应调整。

（二）董事兼国际事业部总经理唐棠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

1、减持原因：个人资金需求。

2、股份来源：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。（包括授予股票后因权益分派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。）

3、减持数量及比例：本次计划减持的总股票数量不超过 70,0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.0561%。（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更事项，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。）

4、减持期间：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3 个月内实施（根据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。）

5、减持方式：集中竞价方式。

6、价格区间：按照减持计划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，但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的价格。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、送股、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，上述价格相应调整。

（三）供应链总监游俊志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

1、减持原因：个人资金需求。

2、股份来源：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。（包括授予股票后因权益分派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。）

3、减持数量及比例：本次计划减持的总股票数量不超过 42,0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.0336%。（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更事项，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。）

4、减持期间：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3 个月内实施（根据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。）

5、减持方式：集中竞价方式。

6、价格区间：按照减持计划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，但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的价格。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、送股、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，上述价格相应调整。

（四）研发总监朱栋栋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

1、减持原因：个人资金需求。

2、股份来源：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。（包括授予股票后因权益分派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。）

3、减持数量及比例：本次计划减持的总股票数量不超过 52,5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.0420%。（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更事项，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。）

4、减持期间：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3 个月内实施（根据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。）

5、减持方式：集中竞价方式。

6、价格区间：按照减持计划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，但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的价格。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、送股、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，上述价格相应调整。

（五）董事会秘书梁媛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

1、减持原因：个人资金需求。

2、股份来源：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。（包括授予股票后因权益分派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。）

3、减持数量及比例：本次计划减持的总股票数量不超过 7,0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.0056%。（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更事项，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。）

4、减持期间：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3 个月内实施（根据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。）

5、减持方式：集中竞价方式。

6、价格区间：按照减持计划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，但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的价格。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、送股、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，上述价格相应调整。

三、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

公司董事兼副董事长张淑香、董事兼国际事业部总经理唐棠、供应链总监游俊志、研发总监朱栋栋、董事会秘书梁媛作为公司董事及（或）高级管理人员，依据相关规定，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，离任后或任期届满半年内，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人员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。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董事及（或）高级管理人员张淑香、唐棠、游俊志、朱栋栋、梁媛个人资金需求做出的自主决定，在减持计划期间内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，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。

（二）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公司董事及（或）高级管理人员张淑香、唐棠、游俊志、朱栋栋、梁媛的正常减持行为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公司董事及（或）高级管理人员张淑香、唐棠、游俊志、朱栋栋、梁媛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构成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未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四）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董事兼副董事长张淑香、董事兼国际事业部总经理唐棠、供应链总监游俊志、研发总监朱栋栋、董事会秘书梁媛分别出具的《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》；

2、深交所规定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八日